

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  
(股票代碼 3234)

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園區新竹市展業一路 21 號  
電 話：(03)578-0080

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 7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8 ~ 9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0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1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2 ~ 13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4 ~ 50
	(一) 公司沿革	14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 ~ 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 ~ 23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 ~ 24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4 ~ 38
	(七) 關係人交易	39 ~ 41
	(八) 抵(質)押之資產	41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1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1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1
(十二)	其他	41 ~ 49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0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50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	明細表二
	存貨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	明細表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	明細表六
	使用權資產	附註六(七)
	應付帳款	明細表七
	營業收入	明細表八
	營業成本	明細表九
	製造費用	明細表十
	推銷費用	明細表十一
	管理費用	明細表十二
	研究發展費用	明細表十三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四

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存貨之評價

####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存貨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及六(四)。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經營之產品因市場價格競爭激烈，產生存貨跌價損失之風險較高，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存貨係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並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

或損毀之存貨，於執行存貨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人工判斷因而具估計不確定性，故本會計師將此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係依對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營運及產業性質之了解，評估存貨評價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抽核存貨貨齡計算之正確性；抽核用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相關資料，如銷貨價格、進貨價格及存貨去化情形等資訊，以確認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並評估備抵跌價損失提列之合理性。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價值衡量**

#### 事項說明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及六(六)。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使用價值衡量其可收回金額，並以前述可回收金額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無減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價值之評估涉及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及折現率之決定，未來現金流量之預測採用之假設及其估計結果對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價值之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此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主係與管理階層討論未來現金流量估計之作業流程並瞭解其產品策略及執行狀況；評估管理階層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所採用之各項假設之合理性，包含預計成長率及毛利率。並評估折現率使用之參數，包括計算權益資金成本之無風險報酬率、產業之風險係數及長期市場報酬率。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pwc

資誠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2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鄭雅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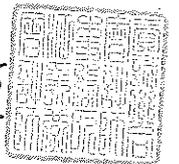
鄭雅慧



會計師

江采燕

江采燕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509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6 日

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92,973	14	\$	180,416	1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98,659	7		122,807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三)及七		2,308	-		4,751	-
1200	其他應收款			329	-		48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89,985	6		88,869	5
130X	存貨	六(四)		294,049	21		352,097	21
1410	預付款項			6,798	-		4,858	-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685,101</u>	<u>48</u>		<u>754,284</u>	<u>44</u>
<b>非流動資產</b>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八						
	流動			40,706	3		74,619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213,473	15		386,323	2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346,918	25		363,706	2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112,601	8		119,391	7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91	-		87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六)		18,581	1		23,485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75	-		75	-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732,445</u>	<u>52</u>		<u>968,471</u>	<u>56</u>
1XXX	<b>資產總計</b>		\$	<u>1,417,546</u>	<u>100</u>	\$	<u>1,722,755</u>	<u>100</u>

(續次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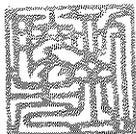
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127,420	9	\$ 366,651	21	
2150	應付票據		3,805	-	2,826	-	
2170	應付帳款		30,399	2	21,342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6,848	-	6,556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87,838	6	107,658	6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六(十一)及七	156,887	11	184,509	1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7,880	1	7,846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二)	64,886	5	51,704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927	-	2,798	-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487,890</u>	<u>34</u>	<u>751,890</u>	<u>43</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	64,108	4	85,453	5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08,772	8	114,963	7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五)	21,766	2	890	-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194,646</u>	<u>14</u>	<u>201,306</u>	<u>12</u>	
2XXX	<b>負債總計</b>		<u>682,536</u>	<u>48</u>	<u>953,196</u>	<u>55</u>	
<b>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964,747	68	764,747	45	
<b>資本公積</b>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342,417	25	180,243	10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七)	433	-	433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893	-	3,893	-	
3350	待彌補虧損		(560,837)	(40)	(170,400)	(10)	
<b>其他權益</b>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八)	(15,643)	(1)	(9,357)	-	
3XXX	<b>權益總計</b>		<u>735,010</u>	<u>52</u>	<u>769,559</u>	<u>45</u>	
<b>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b>							
九							
<b>重大之期後事項</b>							
十一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u>\$ 1,417,546</u>	<u>100</u>	<u>\$ 1,722,755</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勝先



經理人：劉漢興



會計主管：吳恒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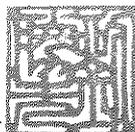
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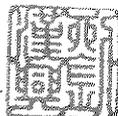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九)	\$ 622,423	100	\$ 987,85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四) (二十五)	( 536,217)	( 86)	( 716,846)	( 72)
5900 營業毛利		86,206	14	271,012	28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 282)	-	( 300)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300	-	500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86,224	14	271,212	28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 (二十五)				
6100 推銷費用		( 17,519)	( 3)	( 18,494)	( 2)
6200 管理費用		( 89,653)	( 15)	( 76,653)	(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74,381)	( 28)	( 163,359)	( 1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	( 7,184)	( 1)	( 166)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288,737)	( 47)	( 258,672)	( 26)
6900 營業(損失)利益		( 202,513)	( 33)	12,540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	4,213	1	1,048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	15,360	3	37,301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1,516	-	( 9,230)	(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三)	( 11,444)	( 2)	( 10,894)	(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 192,665)	( 31)	( 57,055)	( 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183,020)	( 29)	( 38,830)	( 4)
7900 稅前淨損		( 385,533)	( 62)	( 26,290)	( 2)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 4,904)	( 1)	103	-
8200 本期淨損		(\$ 396,437)	( 63)	(\$ 26,187)	( 2)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二)(十八)	\$ -	-	(\$ 7,180)	(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 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六(十八)	( 6,286)	( 1)	8,720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6,286)	( 1)	\$ 1,540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96,723)	( 64)	(\$ 24,647)	( 2)
每股虧損	六(二十七)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4.68)		(\$ 0.34)	
9850 稀釋每股虧損		(\$ 4.68)		(\$ 0.34)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勝先



經理人：劉漢興



會計主管：吳恒宜





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損	(\$ 385,533)	(\$ 26,29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 7,184	166
折舊費用	六(六)(七) (二十四) 89,753	123,161
攤銷費用	六(九)(二十四) 894	1,6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六(二十二) -	1,670
利息收入	六(二十) ( 4,213)	( 1,048)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三) 11,444	10,89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四) 3,621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二) ( 3,798)	( 4,224)
處分其他資產利益	( 1,411)	( 1,678)
未實現銷貨利益	282	300
已實現銷貨利益	( 300)	( 50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92,665	57,05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	
應收帳款	16,964	79,024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43	5,016
其他應收款	399 ( 39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116)	( 50,335)
存貨	58,048	27,430
預付款項	( 1,940)	1,3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979	2,106
應付帳款	9,057 ( 48,072)	
應付帳款-關係人	292 ( 3,598)	
其他應付款項	( 31,912)	( 18,286)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 27,622)	( 35,990)
其他流動負債	( 871)	( 1,11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 64,691)	118,245
收取之利息	4,211	1,006
支付之利息	( 11,419)	( 10,809)
退還之所得稅	( 240)	( 3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 72,139)	108,407

(續次頁)



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民國86年9月於中華民國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設計、研發、生產及銷售應用於『光纖通訊、4G/5G 移動通訊基地台互聯、雲端數據中心、3D 感測/近場感測/泛光照明』所需之『垂直共振腔面射型雷射(VCSEL)、邊射型雷射(FP / DFB)、檢光二極體(PIN / PINTIA)』，包含元件、次模組、光引擎/AOC 等型式之產品。
- (二)本公司為健全公司經營體質及保障權益關係人之權益，參加由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辦理之公司治理評量認證，並於民國102年9月23日通過「CG6008 公司治理通用版公司治理評量認證」，本公司將持續強化公司治理，與國際接軌以期於資本市場保有競爭力。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3年3月6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經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112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民國112年5月23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3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 (三) 外幣換算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

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應收租賃款、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應收租賃款/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他非流動負債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6.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7.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8.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

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9.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10.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11. 當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12.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年～40年
機器設備	2年～10年
其他	2年～5年

####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 (3) 殘值保證下本公司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 (4) 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 (十六)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3年攤銷。

####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十八)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

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 (二十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 (二十二)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 (二十三)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

勞成本。

- (2) 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本公司於收回時，貸記原股利宣告日所借記之保留盈餘、法定盈餘公積或資本公積。

####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 (二十五)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 (二十六)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 (二十七) 收入認列

##### 1. 商品銷售

- (1)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應用於『光纖通訊、4G/5G 移動通訊基地台互聯、雲端數據中心、3D 感測/近場感測/泛光照明』所需之『垂直共振腔面射型雷射(VCSEL)、邊射型雷射(FP / DFB)、檢光二極體(PIN / PINTIA)』，包含元件、次模組、光引擎/AOC 等型式之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本公司與客戶簽訂之合約，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 2. 取得客戶合約成本

本公司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之增額成本雖預期可回收，惟相關合約期間短於一年，故將該等成本於發生時認列於費用。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價值衡量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為 \$346,918。

###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涉及人工判斷而具估計不確定性，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294,049。

##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0	\$ 3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10,036	89,347
定期存款	82,917	91,039
合計	<u>\$ 192,973</u>	<u>\$ 180,416</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有關本公司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做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無。

1. 本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工具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 111 年本公司投資之權益工具-福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減資退回股款為 \$773。

2. 民國 111 年 10 月本公司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全數處分。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u>7,180</u> )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於本期期末仍持有者	\$ <u>-</u>
累積損失因除列轉列	
保留盈餘	\$ <u>11,077</u>

(三) 應收帳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106,009	\$ 122,973
應收帳款-關係人	<u>2,308</u>	<u>4,751</u>
	108,317	127,724
減：備抵損失	( <u>7,350</u> )	( <u>166</u> )
	<u>\$ 100,967</u>	<u>\$ 127,558</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未逾期	\$ 96,152	\$ 112,065
30天內	4,422	6,772
31-90天	397	5,044
91-180天	-	3,843
181天以上	<u>7,346</u>	<u>-</u>
	<u>\$ 108,317</u>	<u>\$ 127,72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211,764。
- 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收入皆為\$0。
-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貨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19,231	(\$ 39,535)	\$ 79,696
在製品	64,321	( 5,115)	59,206
半成品及製成品	198,934	( 43,787)	155,147
	<u>\$ 382,486</u>	<u>(\$ 88,437)</u>	<u>\$ 294,049</u>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39,688	(\$ 42,959)	\$ 96,729
在製品	62,426	( 2,490)	59,936
半成品及製成品	252,032	( 56,600)	195,432
	<u>\$ 454,146</u>	<u>(\$ 102,049)</u>	<u>\$ 352,097</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521,020	\$ 718,798
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5,953	( 9,863)
正常產能差異數	9,244	8,914
出售下腳廢料及其他收入	-	( 1,003)
	<u>\$ 536,217</u>	<u>\$ 716,846</u>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因出售部分跌價或呆滯之存貨，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他非流動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子公司：		
TrueLight(B. V. I)Ltd.	\$ 188,242	\$ 360,055
鎩聯通科技(股)公司	( 20,876)	2,516
關聯企業：		
光興國際(股)公司	25,231	23,752
	<u>\$ 192,597</u>	<u>\$ 386,323</u>

1. 本公司經民國 111 年 8 月 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將持有之鎩聯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甲種特別股轉換為普通股，增資基準日為 111 年 8 月 31 日。
2.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及六、(五)。

3. 本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關聯企業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帳列數	持股比例	帳列數	持股比例
光興國際(股)公司	\$ 25,231	29.94%	\$ 23,752	29.94%

	112年度		111年度	
本期淨利	\$	1,461	\$	2,06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61	\$	2,068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年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844,074	\$ 1,811,660	\$ 29,458	\$ 2,685,19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588,392)	( 1,705,972)	( 27,122)	( 2,321,486)
	<u>\$ 255,682</u>	<u>\$ 105,688</u>	<u>\$ 2,336</u>	<u>\$ 363,706</u>
1月1日	\$ 255,682	\$ 105,688	\$ 2,336	\$ 363,706
增添	249	26,534	39,392	66,175
移轉	345	10,750	( 11,095)	-
折舊費用	( 32,746)	( 49,643)	( 574)	( 82,963)
12月31日	<u>\$ 223,530</u>	<u>\$ 93,329</u>	<u>\$ 30,059</u>	<u>\$ 346,918</u>
12月31日				
成本	\$ 840,468	\$ 1,836,277	\$ 57,295	\$ 2,734,04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616,938)	( 1,742,948)	( 27,236)	( 2,387,122)
	<u>\$ 223,530</u>	<u>\$ 93,329</u>	<u>\$ 30,059</u>	<u>\$ 346,918</u>

	111年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881,428	\$ 2,008,127	\$ 57,666	\$ 2,947,221
累計折舊及減損	( 580,566)	( 1,826,991)	( 26,882)	( 2,434,439)
	<u>\$ 300,862</u>	<u>\$ 181,136</u>	<u>\$ 30,784</u>	<u>\$ 512,782</u>
12月31日				
1月1日	\$ 300,862	\$ 181,136	\$ 30,784	\$ 512,782
增添	1,275	7,331	6,235	14,841
處分	( 7,062)	( 40,484)	-	( 47,546)
移轉	872	33,342	( 34,214)	-
折舊費用	( 40,265)	( 75,637)	( 469)	( 116,371)
12月31日	<u>\$ 255,682</u>	<u>\$ 105,688</u>	<u>\$ 2,336</u>	<u>\$ 363,706</u>
12月31日				
成本	\$ 844,074	\$ 1,811,660	\$ 29,458	\$ 2,685,19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588,392)	( 1,705,972)	( 27,122)	( 2,321,486)
	<u>\$ 255,682</u>	<u>\$ 105,688</u>	<u>\$ 2,336</u>	<u>\$ 363,706</u>

1.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情事。
2.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附屬設備，分別按 40 年及 5~10 年提列折舊。
3.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為土地，租賃期間考量優先續租權及合約之期間約 22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u>\$ 112,601</u>	<u>\$ 119,391</u>
	112年度	111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u>\$ 6,790</u>	<u>\$ 6,790</u>

3.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為 \$0 及 \$567。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1,724</u>	<u>\$ 1,815</u>

5.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7,881 及 \$7,880。

(八) 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出租部份廠房，合約期間為 3 年，並限制承租人於租賃期間不得將出租標的物轉租、出租、頂讓或以其他變相方式由他人使用。
2.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基於前項營業租賃合約均認列 \$9,324 之租金收入，內中無屬變動租賃給付。
3.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112年	\$ -	\$ 9,324
113年	<u>2,331</u>	<u>2,331</u>
合計	<u>\$ 2,331</u>	<u>\$ 11,655</u>

(九) 無形資產

	<u>112年</u>	<u>111年</u>
1月1日	<u>電腦軟體</u>	<u>電腦軟體</u>
成本	\$ 19,621	\$ 18,962
累計攤銷及減損	( <u>18,749</u> )	( <u>17,101</u> )
	<u>\$ 872</u>	<u>\$ 1,861</u>
1月1日	\$ 872	\$ 1,861
增添	113	659
攤銷費用	( <u>894</u> )	( <u>1,648</u> )
12月31日	<u>\$ 91</u>	<u>\$ 872</u>
12月31日		
成本	\$ 19,734	\$ 19,621
累計攤銷及減損	( <u>19,643</u> )	( <u>18,749</u> )
	<u>\$ 91</u>	<u>\$ 872</u>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管理費用	\$ 138	\$ 107
研究發展費用	<u>756</u>	<u>1,541</u>
	<u>\$ 894</u>	<u>\$ 1,648</u>

2. 本公司無以無形資產提供擔保之情事。

(十)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2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金融機構無擔保借款	\$ 420	2.395%	無
金融機構有擔保借款	127,000	2.527%	銀行存款、 房屋及建築
	<u>\$ 127,420</u>		
借款性質	111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金融機構無擔保借款	\$ 38,273	2.225%~2.51%	無
金融機構有擔保借款	328,378	1.725%~6.3209%	銀行存款、 房屋及建築
	<u>\$ 366,651</u>		

1. 提供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說明。

2.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5,978 及 \$7,842。

(十一)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加工費	\$ 136,438	\$ 182,575
應付薪資及獎金	20,967	44,694
應付董事及員工酬勞	347	347
應付設備款	19,101	7,033
其他應付費用	67,872	57,518
	<u>\$ 244,725</u>	<u>\$ 292,167</u>

(十二)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擔保品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無擔保借款	112.03.30~117.03.30 (分期償還)	無	\$ 6,000	\$ -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無擔保借款	110.01.04~115.01.04 (分期償還)	無	20,833	30,833
華南銀行無擔保借款	106.12.18~113.12.18 (分期償還)	無	6,000	12,000
華南銀行無擔保借款	107.05.23~114.05.23 (分期償還)	無	5,667	9,667
第一銀行無擔保借款	111.12.30~116.12.30 (分期償還)	無	12,500	12,500
第一銀行無擔保借款	112.01.19~117.01.19 (分期償還)	無	12,500	-
第一銀行無擔保借款	112.01.31~117.01.31 (分期償還)	無	12,500	-
第一銀行無擔保借款	112.02.24~117.02.24 (分期償還)	無	12,500	-
玉山銀行無擔保借款	111.09.01~114.03.01 (分期償還)	無	40,494	72,157
			128,994	137,15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64,886)	(51,704)
			\$ 64,108	\$ 85,453
長期借款利率區間			<u>2.040%~2.595%</u>	<u>1.75%~2.47%</u>

1.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未動用借款額度分別為 \$0 及 \$37,500。

2. 提供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說明。

### (十三) 退休金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本公司訂有「公司委任經理人退職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經理人，公司依該辦法估列及給付退休金。
3.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4,507 及 \$13,496。

###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12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給與日	(仟股)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12.07.06	624	不適用	立即既得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5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0,000 仟股，並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不超過 15% 供本公司及從屬公司員工認購，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之股份數額，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足。

2. 本公司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元)	履約	每單位
			價格(元)	公允價值(元)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12.07.06	\$ 24.20	\$ 18.00	\$ 6.20

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12年度
權益交割	\$ 3,621

### (十五) 股本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500,000，分為 15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964,747，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12年	111年
1月1日	76,475	76,475
現金增資	20,000	-
12月31日	96,475	76,475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5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該決議於 112 年 6 月 16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發行總額計 20,0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 18 元，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 (十六)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本公司持有子公司錄聯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甲種特別股於民國 111 年 8 月 31 日轉換為普通股，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因而減少 31% 股權。該交易增加本公司股東權益 \$6,326。

	112年		
	發行溢價	認列對子公司 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合計
	1月1日	\$ 173,917	\$ 6,326
現金增資	158,451	-	158,451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869	-	3,869
現金增資提供從屬公司員工認購	-	(146)	(146)
12月31日	\$ 336,237	\$ 6,180	\$ 342,417

	111年		
	發行溢價	認列對子公司 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合計
	1月1日	\$ 173,917	\$ -
子公司可轉換特別股轉換	-	6,326	6,326
12月31日	\$ 173,917	\$ 6,326	\$ 180,243

#### (十七)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1.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另決議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穩健平衡原則，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十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東股息及紅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5 月 24 日及 111 年 5 月 26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分別通過 111 年及 110 年度虧損撥補案。

(十八) 其他權益項目

	112年	
	未實現評價損益	外幣換算
1月1日	\$ -	(\$ 9,357)
評價調整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外幣換算差異數-子公司	-	(6,286)
12月31日	<u>\$ -</u>	<u>(\$ 15,643)</u>
	111年	
	未實現評價損益	外幣換算
1月1日	(\$ 3,897)	(\$ 18,077)
評價調整	(7,180)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1,077	-
外幣換算差異數-子公司	-	8,720
12月31日	<u>\$ -</u>	<u>(\$ 9,357)</u>

(十九) 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622,423</u>	<u>\$ 987,858</u>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及地理區域：

主要地區市場：

	112年度	111年度
中國	\$ 137,358	\$ 226,585
台灣	197,981	353,093
亞洲其他國家	150,425	168,717
歐洲及美洲	136,659	239,463
	<u>\$ 622,423</u>	<u>\$ 987,858</u>

主要產品：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晶粒及零組件	\$ 455,407	\$ 705,405
光電轉換組件	153,607	255,223
其他	13,409	27,230
	<u>\$ 622,423</u>	<u>\$ 987,858</u>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營業收入依產品應用區分，其比例為寬頻網路 31% 及 30%、4G/5G 基地台互聯 25%及 27%、雲端數據中心 11%及 13%、智慧手機 29%及 25%、其他 4%及 5%。

(二十) 利息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4,213	\$ 1,048

(二十一) 其他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租金收入	\$ 13,169	\$ 34,096
其他收入-其他	2,191	3,205
合計	<u>\$ 15,360</u>	<u>\$ 37,301</u>

(二十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淨外幣兌換利益	\$ 2,006	\$ 12,92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	3,798	4,224
其他	(4,288)	(26,375)
	<u>\$ 1,516</u>	<u>(\$ 9,230)</u>

(二十三) 財務成本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之利息	\$ 9,720	\$ 9,079
租賃負債之利息	1,724	1,815
	<u>\$ 11,444</u>	<u>\$ 10,894</u>

(二十四)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311,732	\$ 310,491
折舊費用	89,753	123,161
攤銷費用	894	1,648
	<u>\$ 402,379</u>	<u>\$ 435,300</u>

註：包含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其他之折舊費用。

(二十五) 員工福利費用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薪資費用	\$ 246,043	\$ 259,427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621	-
勞健保費用	25,012	25,531
退休金費用	24,507	13,496
其他用人費用	12,549	12,037
	<u>\$ 311,732</u>	<u>\$ 310,491</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 4%~10%為員工酬勞，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4%。
2.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因本期淨損，故未估列相關費用。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利益)費用

(1) 所得稅(利益)費用組成部分：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總額	\$ -	\$ -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總額	4,904	(103)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4,904</u>	<u>(\$ 103)</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無。

(3) 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之所得稅金額：無。

2. 所得稅(利益)費用與會計利潤之關係：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77,107)	(\$ 5,258)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迴轉	36,619	(401)
課稅損失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40,488	5,659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評估變動	4,904	(103)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4,904</u>	<u>(\$ 103)</u>

3. 因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2年			
		認列於其他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認列於權益	12月31日
課稅損失	\$ 23,485	(\$ 4,904)	\$ -	\$ -	\$ 18,581
合計	\$ 23,485	(\$ 4,904)	\$ -	\$ -	\$ 18,581

		111年			
		認列於其他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認列於權益	12月31日
課稅損失	\$ 23,382	\$ 103	\$ -	\$ -	\$ 23,485
合計	\$ 23,382	\$ 103	\$ -	\$ -	\$ 23,485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6年	\$ 510,212	\$ 510,212	\$ 417,307	民國116年
民國107年	164,906	164,906	164,906	民國117年
民國108年	216,152	216,152	216,152	民國118年
民國109年	89,022	89,022	89,022	民國119年
民國110年	156,461	156,461	156,461	民國120年
民國111年	26,739	26,739	26,739	民國121年
民國112年	202,439	202,439	202,439	民國122年
	\$ 1,365,931	\$ 1,365,931	\$ 1,273,026	

111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6年	\$ 510,212	\$ 510,212	\$ 393,302	民國116年
民國107年	164,906	164,906	164,906	民國117年
民國108年	216,152	216,152	216,152	民國118年
民國109年	92,551	92,551	92,551	民國119年
民國110年	159,176	159,176	159,176	民國120年
民國111年	28,293	28,293	28,293	民國121年
	\$ 1,171,290	\$ 1,171,290	\$ 1,054,380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420,236	\$ 237,142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10年度。

(二十七) 每股虧損

	11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本期淨損	(\$ 390,437)	83,343	(\$ 4.68)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本期淨損	(\$ 26,187)	76,475	(\$ 0.34)

(二十八)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2年度		111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6,175	\$	14,841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7,033		6,934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19,101)	(	7,033)
本期支付現金	\$	54,107	\$	14,742

(二十九)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短期借款	到期之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112年1月1日	\$ 366,651	\$ 137,157	\$ 122,809	\$ 626,617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 239,231)	( 8,163)	( 6,157)	( 253,551)
支付之利息	-	-	( 1,724)	( 1,724)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1,724	1,724
112年12月31日	\$ 127,420	\$ 128,994	\$ 116,652	\$ 373,066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短期借款	到期之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111年1月1日	\$ 485,750	\$ 88,056	\$ 128,307	\$ 702,113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 119,099)	49,101	( 6,065)	( 76,063)
支付之利息	-	-	( 1,815)	( 1,815)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2,382	2,382
111年12月31日	\$ 366,651	\$ 137,157	\$ 122,809	\$ 626,617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光興國際(股)公司	關聯企業
珠海保稅區普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珠海普瑞)	孫公司
鎩聯通科技(股)公司(鎩聯通)	子公司
王樂群先生	其他關係人

###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子公司	\$ 3,035	\$ 2,544
關聯企業	13,591	24,332
合計	\$ 16,626	\$ 26,876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 2. 進貨、加工費及其他

	112年度	111年度
進貨：		
子公司-鎩聯通	\$ 16,023	\$ 56,832
子公司-珠海普瑞	-	47
加工費：		
子公司-珠海普瑞	26,843	93,243
其他：		
子公司	11,495	8,322
	\$ 54,361	\$ 158,444

####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1,675	\$ 2,370
子公司-珠海普瑞	-	2,381
子公司-鎩聯通	633	-
小計	2,308	4,751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珠海普瑞	22,594	23,973
子公司-鎩聯通	67,391	64,896
小計	89,985	88,869
合計	\$ 92,293	\$ 93,620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商品銷售、廠房及設備出租、出售財產交易及生產技術支援，銷售交易收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廠房及設備出租、財產交易及生產技術支援依雙方合約約定辦理。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子公司-鎔聯通	\$ 6,848	\$ 6,509
子公司-珠海普瑞	-	47
小計	<u>6,848</u>	<u>6,556</u>
其他應付款-加工費：		
子公司-珠海普瑞	136,438	182,575
其他應付款-其他：		
子公司-珠海普瑞	18,066	-
子公司-鎔聯通	<u>2,383</u>	<u>1,934</u>
合計	<u>\$ 163,735</u>	<u>\$ 191,065</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及加工交易、技術支援與購置設備，進貨及加工交易依一般進貨價格及條件辦理，付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技術支援及取得設備依雙方合約約定辦理。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 5. 財產交易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子公司-鎔聯通	<u>\$ 59,741</u>	<u>\$ 12,120</u>

本公司處分予子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其他資產之利益，係屬未實現處分利益及其他收入，依資產耐用年限分期轉列為已實現利益及其他收入，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認列已實現處分利益分別為 \$3,695 及 \$4,149 及其他收入分別為 \$1,411 及 \$1,678，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上開未實現處分利益及其他收入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 \$10,593 及 \$15,699。

6. 民國 112 年本公司自子公司珠海普瑞購置設備，取得成本 \$17,252。
7.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本公司出租部份廠房及按設備使用時數向子公司-鎔聯通計收租金分別為 \$12,591 及 \$32,943，帳列租金收入。
8. 民國 110 年本公司預付投資款 \$10,000 認購鎔聯通科技(股)公司特別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1 年 1 月 20 日。民國 111 年 8 月 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將持有之鎔聯通科技(股)公司甲種特別股全數轉換為普通股，增資基準日為 111 年 8 月 31 日。
9. 民國 111 年 10 月本公司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全數處分予王樂群先生，處分價款\$37，該處分價款已於111年10月全數收取。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2,578	\$ 25,882
離職福利	1,015	-
退職後福利	12,104	54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620	-
總計	<u>\$ 36,317</u>	<u>\$ 26,422</u>

八、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1,826	\$ 35,038	短期借款擔保
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880	39,581	短期借款、關稅及租賃擔保
房屋及建築	176,865	186,896	長短期借款擔保
	<u>\$ 217,571</u>	<u>\$ 261,515</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4,126	\$ 5,45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民國113年3月6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1. 本公司擬對子公司錄聯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67,391。
2. 辦理民國112年度第一次至第五次私募普通股發行新股案，總發行股數不高於15,000仟股，每股認購價格為新台幣30.4元，預計募集\$456,000，本次私募增資基準日為民國113年3月15日。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公司管理資本之目標係確保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與成長之前提下，藉

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本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本公司所營事業的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與產品發展藍圖，並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及產品生命週期，以規劃所需之產能及相對應之資本支出，決定本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查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本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負債總額	\$ 682,536	\$ 953,196
資產總額	<u>1,417,546</u>	<u>1,722,755</u>
負債/資產比率	<u>48%</u>	<u>55%</u>

## (二) 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金融資產</u>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92,973	180,41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40,706	74,619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00,967	127,558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90,314	486
存出保證金	75	75
	<u>\$ 425,035</u>	<u>\$ 383,154</u>
<u>金融負債</u>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27,420	\$ 366,651
應付票據	3,805	2,826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7,247	27,898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44,725	292,167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 內到期)	128,994	137,157
存入保證金	890	890
	<u>\$ 543,081</u>	<u>\$ 827,589</u>
租賃負債	<u>\$ 116,652</u>	<u>\$ 122,809</u>

### 2. 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財務風險管理政策業經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日幣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公司主要以自然避險為原則，依據各幣別資金需求及淨部位（外幣資產與負債部位之差額）依照市場外匯狀況進行避險；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即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水準。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437	30.71	\$ 228,390
人民幣：新台幣	2,803	4.329	12,134
日幣：新台幣	9,052	0.2175	1,96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212	30.71	\$ 37,221
人民幣：新台幣	35,690	4.329	154,502

111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9,085	30.70	\$ 278,910
人民幣：新台幣	4,554	4.409	20,079
日幣：新台幣	1,994	0.2326	46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512	30.70	\$ 46,418
人民幣：新台幣	41,426	4.409	182,647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 \$2,006 及 \$12,921。

E.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2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0%	\$ 2,284	\$ -
人民幣：新台幣	1.00%	121	-
日幣：新台幣	1.00%	20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0%	(\$ 372)	\$ -
人民幣：新台幣	1.00%	( 1,545)	-
111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0%	\$ 2,789	\$ -
人民幣：新台幣	1.00%	201	-
日幣：新台幣	1.00%	5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0%	(\$ 464)	\$ -
人民幣：新台幣	1.00%	( 1,826)	-

#### 價格風險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無暴露於價格風險之權益工具。

####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短期借款，使公司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元計價。

B. 本公司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

新訂價，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 C. 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3,305 及 \$3,865，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信評等級良好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1 年，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公司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對存在個別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帳款，係採個別評估帳款可回收金額作為決定減損金額之依據。
- F.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G.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確認已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
- H. 本公司已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 30天內	逾期 3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360天	逾期 360天以上	群組提列 合計
<u>112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	0.03%	1%	3%	1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96,152	\$ 4,422	\$ 397	\$ -	\$ -	\$ -	\$100,971
備抵損失	\$ -	\$ -	\$ 4	\$ -	\$ -	\$ -	\$ 4

112年12月31日		個別提列	群組提列	合計			
預期損失率		100%	0.03-100%				
帳面價值總額		\$ 7,346	\$100,971	\$108,317			
備抵損失		\$ 7,346	\$ 4	\$ 7,350			
	未逾期	逾期 30天內	逾期 3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360天	逾期 360天以上	群組提列 合計
111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0.03%	0.03%	1%	3%	1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112,065	\$ 6,772	\$ 5,044	\$ 3,843	\$ -	\$ -	\$127,724
備抵損失	\$ -	\$ -	\$ 51	\$ 115	\$ -	\$ -	\$ 166
111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100%	0.03-100%	
帳面價值總額					\$ -	\$127,724	\$127,724
備抵損失					\$ -	\$ 166	\$ 166

I.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年	
		應收帳款	
1月1日		\$	166
提列減損損失			7,184
12月31日		\$	7,350
		111年	
		應收帳款	
1月1日		\$	-
減損損失迴轉			166
12月31日		\$	166

###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例如外匯管制等。
- B.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1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30,117	\$ -	\$ -	\$ -
應付票據	3,805	-	-	-
應付帳款	37,247	-	-	-
其他應付款	244,725	-	-	-
租賃負債	7,880	7,880	23,641	91,281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67,095	34,852	30,972	-

衍生金融負債：無。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371,289	\$ -	\$ -	\$ -
應付票據	2,826	-	-	-
應付帳款	27,898	-	-	-
其他應付款	292,167	-	-	-
租賃負債	7,880	7,880	23,641	99,161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53,965	56,639	30,527	-

衍生金融負債：無。

C.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三) 公允價值資訊

-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租賃負債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 本公司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無重大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民國112年及111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下表列示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2年		111年	
	權益證券		權益證券	
1月1日	\$	-	\$	7,990
減資退回股款		-	(	773)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		-	(	7,180)
本期出售		-	(	37)
12月31日	\$	-	\$	-

6.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 (四) 公司未來財務健全計畫

本公司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負債比率為 48%，未來健全財務計畫包括：

1. 產品製程持續往技術門檻高的磊晶前進：本集團磊晶廠已經建置完成，且已量產，除供應短波產品之晶片需求，亦供應部分長波產品所需之晶片，自導入自家生產的磊晶片後，已漸漸產生成本降低之效益。
2. 產品研發不間斷：高階高速產品陸續研發完成且已開始出貨，並積極與國外知名廠商合作開發，以創造更多商機。
3. 製造生產多元化：本公司積極轉型，除自有的產品外，發揮現有的製程能力，擴展三五族專業晶圓代工業務，希望和磊晶廠商更緊密配合彼此互惠，形成虛擬擁有設計和磊晶與晶圓製造的垂直整合廠 (IDM, Integrated Design and Manufacture)，一方面增加現有晶圓生產線的稼動率，降低現有產品成本增加毛利，也藉由服務客戶，擴展原本無法進入的市場增加營收，進而改善公司營運狀況。
4. 拓展銷售市場/地區：透過產品應用多元化進而提升台灣、歐美及亞洲其他地區銷售比重，避免銷售單一市場之風險並擴大營收。
5. 資金籌措計畫：本公司與往來銀行一向維持良好授信關係，將延續過往經驗，積極向金融機構申請額度及現有融資額度續約。若必要，亦考慮取得非金融機構融資額度，以增加資金調度空間及改善財務結構。
6. 擷節成本、提升經營效益：製程優化以降低生產成本，重新檢視組織之效能，嚴控各項費用支出，以提升獲利及經營績效。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三。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五。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六。

#### (四)主要股東資訊

無。

###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5)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5)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5)	備註
		關係 (註2)	公司名稱											
0	光環科技(股)公司	珠海保稅區普瑞光 電科技有限公司	(2)	\$ 964,747	\$ 140,000	\$ 70,000	\$ 12,965	-	7.65	\$ 964,747	Y	N	Y	-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規定：對於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本公司對直接及間接持有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其背書保證額度，得不受此限，惟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實收資本額為限。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性質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珠海保稅區普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光環科技(股)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	\$ 136,438	0.18	\$ 107,489	註	\$ 4,237	\$ -

註：本集團資金係整體統籌規劃運用，將先考量集團間之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之淨額後，再依照各公司之資金需求規劃予以匯付相關款項。

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註3)
(註1)			(註2)				
0	光環科技(股)公司	珠海保稅區普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 154,504	註4	12%
0	光環科技(股)公司	珠海保稅區普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1	加工費	26,843	註4	4%
0	光環科技(股)公司	珠海保稅區普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1	取得財產	17,252	註5	3%
0	光環科技(股)公司	珠海保稅區普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22,594	註5	2%
0	光環科技(股)公司	珠海保稅區普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1	銷貨	2,424	註5	-
0	光環科技(股)公司	鎩聯通科技(股)公司	1	租金收入	12,591	註5	2%
0	光環科技(股)公司	鎩聯通科技(股)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67,391	註5	5%
0	光環科技(股)公司	鎩聯通科技(股)公司	1	進貨	16,023	註4	3%
0	光環科技(股)公司	鎩聯通科技(股)公司	1	應付帳款	6,848	註4	-
0	光環科技(股)公司	鎩聯通科技(股)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2,383	註5	-
0	光環科技(股)公司	鎩聯通科技(股)公司	1	技術服務費	7,131	註5	-
0	光環科技(股)公司	鎩聯通科技(股)公司	1	研發費用/製造費用	4,364	註5	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進貨及加工費係依一般進貨價格及條件辦理，付款條件為月結60天付款。

註5：係依雙方合約約定辦理。

註6：係揭露金額重大之交易，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另行揭露。

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投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資損益	
光環科技(股)公司	TrueLight (B.V.I.) Lt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	\$ 404,471	\$ 404,471	13,000,000	100	\$ 188,242	(\$ 180,116)	(\$ 169,170)	註1
光環科技(股)公司	光興國際(股)公司	台灣	有線及無線通信 機械器材製造及 買賣	103,642	103,642	2,435,913	30	25,231	4,881	1,461	
TrueLight (B.V.I.)Ltd.	普瑞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一般投資	387,176	387,176	12,500,000	100	178,721	( 179,990)	( 169,044)	註1
光環科技(股)公司	錄聯通科技(股)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	68,330	68,330	7,398,456	41	( 20,876)	( 68,449)	( 24,956)	註1

註1：係包含逆流交易調整數。

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匯出	收回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珠海保稅區普瑞光電 科技有限公司	設計、生產、加工及 銷售光電元件/零組件	\$ 387,176	1	\$ 387,176	\$ -	\$ -	\$ 387,176	(\$ 179,990)	100%	(\$ 169,044)	\$ 178,720	\$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光環科技(股)公司	\$ 387,176 USD 12,500仟元	\$ 407,552 USD 12,633仟元	\$ 422,233

註1：(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投資損益係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包含逆流交易調整數等。

註3：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原始投資金額予珠海保稅區普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為美金12,500仟元。

註4：向經濟部投審會核備共USD12,640仟元，及94年間處分子公司收回清算後剩餘資金USD6,647.90元。

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其他應付款		其他應收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珠海保稅區普瑞光電科技 有限公司	\$ 26,843	(18%)	\$ 17,252	3%	(\$ 154,504)	(151%)	\$ 22,594	4020%	\$ 70,000	融資

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	20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新台幣					58,659
—外幣					
USD		1,452仟元，	折合率 30.71		44,599
JPY		9,052仟元，	折合率 0.21745		1,968
CNY		688仟元，	折合率 4.329		2,980
其他					5
支票存款					1,825
定期存款—外幣					
USD		2,700仟元，	期間一週，利率		
		4.52%~5.30%，	折合率 30.71		82,917
				\$	<u>192,973</u>

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一般客戶					
AC012			22,925		
T0169			19,946		
A0561.1			8,989		
TC043			6,933		
A0296.1			5,322		
其他			<u>41,894</u>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106,009		
減：備抵損失			( <u>7,350</u> )		
			<u>98,659</u>		
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錄聯通科技有限公司			633		
光興國際(股)公司			<u>1,675</u>		
			<u>2,308</u>		
			<u>\$ 100,967</u>		

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市 價	
原 料		\$ 119,231	\$ 80,020	以重置成本為市價
在 製 品		64,321	74,691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半 成 品 及 製 成 品		<u>198,934</u>	<u>231,545</u>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 382,486	<u>\$ 386,256</u>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u>88,437</u> )		
		<u>\$ 294,049</u>		

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他非流動負債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 或 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股數 (仟股)	金額 (註1)	股數 (仟股)	金額 (註1)	股數 (仟股)	持股 比例	金額	單價 (註2)	總價		
TrueLight (B. V. I.)Ltd.	13,000	\$ 360,055	-	\$ -	-	(\$ 171,813)	-	100%	\$ 188,242	-	\$ 188,242	無	
光興國際(股)有限公司	2,436	23,752	-	1,479	-	-	-	30%	25,231	-	25,231	無	
鎩聯通科技(股)公司	7,398	2,516	-	-	-	(23,392)	-	41%	(20,876)	-	(20,876)	無	
		<u>\$ 386,323</u>		<u>\$ 1,479</u>		<u>(\$ 195,205)</u>			<u>\$ 192,597</u>		<u>\$ 192,597</u>		

註1：包括認列被投資公司之累積換算調整數(\$6,286)、未實現順逆流交易(損)益\$5,124、投資損失\$192,665及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增加\$101。

註2：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係以淨值為市價。

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本期移轉數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 註
房屋及建築	\$ 844,074	\$ 249	(\$ 4,200)	\$ 345	\$ 840,468	提供帳面價值\$176,865 向銀行抵押	
機器設備	1,811,660	26,534	( 12,667)	10,750	1,836,277	無	
模具設備	10,537	-	-	-	10,537	無	
運輸設備	1,677	-	-	-	1,677	無	
辦公設備	15,846	1,130	( 460)	-	16,516	無	
待驗設備	1,398	38,262	-	( 11,095)	28,565	無	
	<u>\$ 2,685,192</u>	<u>\$ 66,175</u>	<u>(\$ 17,327)</u>	<u>\$ -</u>	<u>\$ 2,734,040</u>		

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額	本 期 減 少 額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房 屋 及 建 築	\$ 588,392	\$ 32,746	(\$ 4,200)	\$ 616,938	
機 器 設 備	1,705,972	49,643	( 12,667)	1,742,948	
模 具 設 備	10,537	-	-	10,537	
運 輸 設 備	1,005	242	-	1,247	
辦 公 設 備	15,580	332	( 460)	15,452	
	<u>\$ 2,321,486</u>	<u>\$ 82,963</u>	<u>(\$ 17,327)</u>	<u>\$ 2,387,122</u>	

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一般廠商			
AL006		\$ 7,493	
KS005		6,963	
LY002		4,692	
CS016		3,084	
CD017		2,638	
其他		5,529	每一零星供應商餘額均 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u>30,399</u>	
子公司			
錄聯通科技(股)公司		6,848	
		<u>\$ 37,247</u>	

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晶粒及其零組件		203,527	仟個	\$	455,407
光電轉換組件		1,471	仟個		153,607
其他					13,409
				\$	<u>622,423</u>

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註
期初原物料				\$	139,688	
加：本期進料					150,358	
減：期末原料				(	119,231)	
減：原料報廢				(	953)	
出售原料				(	788)	
轉列費用				(	20,655)	
本期原料耗用					148,419	
直接人工					65,442	
製造費用					320,246	
製造成本					534,107	
加：期初在製品					62,426	
減：期末在製品				(	64,321)	
轉列費用				(	55,610)	
半成品成本					476,602	
加：期初半成品及製成品					252,032	
加：費用轉入					9,144	
減：期末半成品及製成品				(	198,934)	
半成品及製成品報廢				(	18,612)	
					520,232	
加：出售原料成本					788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5,953	
正常產能差異數					9,244	
營業成本總計				\$	536,217	

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	97,181		
折	舊	費	用		65,348		
加	工	費			48,421		
水	電	費			35,834		
間	接	材	料		29,909		
其	他	費	用		43,553		各單獨項目餘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金額5%
				\$	<u>320,246</u>		

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	11,095		
管	理	費			1,213		
其	他	費	用		<u>5,211</u>		各單獨項目餘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金額5%
				\$	<u>17,519</u>		

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 56,749	
專 業 勞 務 費		7,123	
修 理 維 護 費		6,724	
其 他 費 用		19,057	各單獨項目餘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金額5%
		<u>\$ 89,653</u>	

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 54,393	
生 產 部 門 轉 入 費 用		47,337	
折 舊 費 用		18,151	
其 他 費 用		54,500	各單獨項目餘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金額5%
		<u>\$ 174,381</u>	

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功能別 性質別	細項	112年度				11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 支出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 支出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43,888	\$ 104,246	\$ -	\$ 248,134	\$ 151,254	\$ 106,323	\$ -	\$ 257,577
勞健保費用		16,557	8,455	-	25,012	16,981	8,550	-	25,531
退休金費用		8,046	16,461	-	24,507	8,483	5,013	-	13,496
董事酬金	董事酬勞	-	-	-	-	-	-	-	-
	董事報酬	-	1,530	-	1,530	-	1,850	-	1,85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750	3,799	-	12,549	8,446	3,591	-	12,037
折舊費用		65,348	20,117	4,288	89,753	72,487	25,969	24,705	123,161
攤銷費用		-	894	-	894	-	1,648	-	1,648

說明：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316人及332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4人。
2.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994(『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941(『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795(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785(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1%(『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4) 請敘明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

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續)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 A. 本公司董事酬金包含董事酬勞及董事報酬，董事酬勞視年度營運績效，依據公司章程規定，如有獲利提撥不高於 4% 為董事酬勞；董事報酬依據公司章程規定執行公司業務不論營業盈虧，公司應支給報酬。支給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
- B. 本公司員工之薪酬制度：  
薪酬包含薪資、津貼(任職津貼、加班費、誤餐費等)及獎金等固定及變動薪酬項目及員工酬勞，固定及變動薪酬項目依據本公司薪津結構標準核給，並參考工作執掌、個人績效達成率、對公司營運的貢獻度、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及獲利情形並參酌業界之薪資水準調整發給。員工酬勞依據公司章程規定，如有獲利，應提撥4%~10% 為員工酬勞，依據公司經營績效及績效狀況發放。
- C. 本公司經理人之薪酬制度：  
薪酬包含薪資、津貼(任職津貼、加班費、誤餐費等)及獎金等固定及變動薪酬項目，固定及變動薪酬項目依據本公司薪津結構標準核給，並參考工作執掌、個人績效達成率、對公司營運的貢獻度、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及獲利情形並參酌業界之薪資水準調整發給。有關經理人的酬金皆依規定，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並擬具薪資報酬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